

验资报告

CAC 证验字[2017]089 号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98,408,456.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498,408,456.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7,692,307.00 元,由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五名特定投资者(九个产品)以货币资金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6,100,763.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五名特定投资者(九个产品)缴纳股款人民币 1,599,999,996.4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人民币 31,999,999.92 元及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等中介机构费用及信息披露、登记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557,692.31 元后为人民币 1,566,442,304.17 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 307,692,30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258,749,997.17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 玲

2017年9月6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实收资本		
		货币	实 物	知 识 产 权	土 地 使 用 权	其 他	合 计	金 额	占 新 增 注 册 资 本 比 例 %	其中：货币出资	
										金 额	占 新 增 注 册 资 本 比 例 %
嘉实基金超越新星1号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1,510,490.00	1,510,490.00					1,510,490.00	100.00	1,510,490.00	100.00	
嘉实睿恩9号资产管理计划	944,056.00	944,056.00					944,056.00	100.00	944,056.00	100.00	
嘉实基金-浦发银行-睿恩5号资产管理计划	377,623.00	377,623.00					377,623.00	100.00	377,623.00	1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7,552,450.00	7,552,450.00					7,552,450.00	100.00	7,552,450.00	100.00	
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461,538.00	38,461,538.00					38,461,538.00	100.00	38,461,538.00	100.00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天津信托优选定增4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9,975,000.00	19,975,000.00					19,975,000.00	100.00	19,975,000.00	100.00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天津信托优选定增5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7,332,691.00	37,332,691.00					37,332,691.00	100.00	37,332,691.00	100.00	
泰达宏利华鑫信托智选10号资产管理计划	56,538,461.00	56,538,461.00					56,538,461.00	100.00	56,538,461.00	100.00	
民生加银鑫牛定向增发66号资产管理计划	85,961,538.00	85,961,538.00					85,961,538.00	100.00	85,961,538.00	100.00	
新华基金四川信托鑫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59,038,460.00	59,038,460.00					59,038,460.00	100.00	59,038,460.00	100.00	
合计	307,692,307.00	307,692,307.00					307,692,307.00	100.00	307,692,307.00	100.00	

附件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7 年 9月 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类别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000,000.00	1.00	322,692,307.00	17.87	15,000,000.00	1.00	307,692,307.00	322,692,307.00	17.8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83,408,456.00	99.00	1,483,408,456.00	82.13	1,483,408,456.00	99.00		1,483,408,456.00	82.13
股份总数	1,498,408,456.00	100.00	1,806,100,763.00	100.00	1,498,408,456.00	100.00	307,692,307.00	1,806,100,763.00	100.00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后基本情况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前身为美克国际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47 号文件批准，于 2000 年 11 月 1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并于 2000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贵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1006255516701”。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98,408,456.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7,692,307.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6,100,763.00 元。

二、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和经批准的修改后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7,692,307.00 元，由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九名特定投资者以货币资金缴足。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7 年 9 月 6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美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九名特定投资者缴纳的新增股款人民币 1,599,999,996.40 元，扣除本次发行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31,999,999.92 元后 1,567,999,996.48 元全部分别缴存在贵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开立的人民币 107666526913 账户 800,000,000.00 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 8113701013200076397 账户 267,999,996.48 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支行开立的人民币 512040100100494713 账户 500,000,000.00 元。另本次非公开发行还发生律师费 800,000.00 元、信息披露费 400,000.00 元、登记费 307,692.31 元、验资费 50,000.00 元合计 1,557,692.31 元。本次定增募集资金净额为 1,566,442,304.17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07,692,307.00 元，其余 1,258,749,997.17 元计入资本公积。